

## 立法會 CB(2)1199/17-18(01)號文件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  
在 2018 年 2 月 27 日的會議上  
就議程第 I 項"進一步討論少數族裔兒童的教育"通過的議案

### 議案措辭

本小組委員會敦促政府當局盡快完成“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檢討，為制定中文作為第二語言政策設下時間表，並應積極研究設立小學第二語言先導計劃。另外，政府應提供更多課程以外學習中文的渠道，讓非華語學生有不同機會及平台學好中文，以全方位改善他們的“讀、寫、聽、講”能力。

(毛孟靜議員動議)

### 教育局回應

由 2014/15 學年開始，教育局每年預留約 2 億元撥款，進一步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措施包括在中小學實施「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學習架構」靈活開放，教師可按「學習架構」為不同起步點和不同能力的非華語學生訂定循序漸進的學習目標、進程及預期學習成果，調適及發展教材，幫助有不同學習需要的非華語學生都能拾級而上，循序漸進學好中文。

教育局一直持續檢視「學習架構」的推行，按時綜合各方意見和收集不同學校的學與教經驗，以適時優化相關教學策略、評估工具及配套資源。在課程層面，我們會每隔 3 年檢視整個「學習架構」，因應學生總體表現考慮是否需要調適每個學習階段（即小一至小三、小四至小六及中一至中三）的具體學習目標和細節。我們目前正積極分析自「學習架構」推行以來所搜集有關學、教、評的資料及數據，並會因應所得意見優化「學習架構」、《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非華語學生適用》及配套資源。我們必須強調，「學習架構」只實施三年多，最早一屆由小一開始在「學習架構」下學習中文的非華語學生現時只就讀小四，這些措施需時紮根方見成效。我們亦需要隨學生的進程多收集有關資料作深入分析，然後持續完善「學習架構」。教育局未有計劃在目前政策以外再開展其他政策及計劃。

至於學校課程以外學習中文的途徑，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運用語文基金的資助舉辦及支持多個計劃和項目，讓非華語學生有不同機會及平台學好中文，包括：

(i) 與非政府機構協作舉辦地區為本計劃，對象為三至九歲的非華語兒童。這些計劃透過校外遊戲及創意藝術等有趣活動，提高非華語兒童學習中文的動機。自 2012/13 學年起，共支援了 10 個相關計劃。

(ii) 邀請本港大專院校或教育、研究、出版及培訓等機構，為非華語人士開發學與教材料，以提升教授非華語人士學習中文的效能，並為他們提供自學中文的工具。內容包括：出版適合非華語人士閱讀的中文書籍及開發自學中文應用程式等。

教育局一直為新來港兒童(包括非華語兒童)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融入香港社會及克服學習困難。新來港非華語兒童可選擇在入讀主流學校前修讀全日制的啟動課程，課程為期六個月，內容包括中文、英文、學習技巧及社會適應。

教育局亦資助非政府機構開辦 60 小時的適應課程，協助已入讀主流學校的新來港兒童(包括非華語兒童)認識社區、了解本地文化及掌握基本學習技巧。適應課程的內容包括學習廣東話及基本中文等。

為協助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教育局委託一所大專院校開辦「學習中文支援中心」，於課後及假期提供輔導課程。此外，教育局亦向學校提供撥款，在暑假為非華語學生舉辦四星期的暑期銜接課程，以促進他們學習中文。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  
在 2018 年 2 月 27 日的會議上  
就議程第 I 項"進一步討論少數族裔兒童的教育"通過的議案

### 議案措辭

本小組委員會促請教育局，就本地少數族裔學生中文學習設立階段學習目標，令學生在一定階段後融入主流課堂；並清晰地為教師提供從第二語言學生角度出發的學習領域課程指引，詳述本地少數族裔學生在各級應達至怎樣的中文水平。

(郭榮鏗議員動議  
張超雄議員和議)

### 教育局回應

基於語言文化的差異及學習中文的年期不同，非華語學生（特別是少數族裔學生）的學習起步點及進程有明顯差異，若為全港的非華語學生設定劃一階段性學習目標，並不符合他們學習中文的實況，亦未能照顧學生的多樣性。

現時在小學和中學實施「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從第二語言學習者的角度出發，涵蓋聽、講、讀、寫範疇，清楚列載不同學習層階的預期學習表現。教師可按此為

不同的非華語學生訂定循序漸進的學習目標、進程及預期學習成果，幫助他們透過小步子的方式學習，讓有不同學習需要的非華語學生都能循序漸進學好中文，因應他們的學習進展，在適當的時間融入主流課堂。

教育局已為學校提供多元化的第二語言學與教參考資料，包括涵蓋中小學課程的中國語文第二語言學習套、《中國語文校內評估工具—非華語學生適用》及教學參考資料等，從課程規劃、學與教及評估方面提供指引，幫助學校運用「學習架構」。這些資源均已上載教育局網頁，並會持續更新。